

年度考核办法（采购包 1、采购包 2、采购包 3 通用）

[illegible]

考核项目	考核子项	扣分标准	主副食品类别及考核扣分分值												扣分说明
			蔬菜类	水果类	畜禽肉类	水产类	干货类	冻品	豆制品	调味料	杂粮类	食用油	禽蛋类	乳制品	
	配送员态度恶劣	3分													
	对货物验收工作不配合	3分													
	非不可抗力原因无法供货	5分													
考核扣分小计															
总考核扣分															
考核日期			被考核单位（中标人）												
考核部门			考核人姓名												

说明：1. 原则上本项目招标产生的 3 个中标人根据采购人需求，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对应配送食堂单位进行主副食品供应。由采购人各收货单位分别独立对中标人的供应货物质量和服务质量开展监督，每年度进行一次考核。

2. 上述表格中的扣分以累加的形式计算，恢复配送服务后采购人仍按上述考核标准继续考核，原累计的考核分值继续累加。考核分值每年度清零一次。具体措施如下：

考核情形	考核措施
总考核扣分≥30 分	从达到前述考核情形的下一日起算第 3 日开始暂停该食堂单位 1 个月的配送资格
总考核扣分≥60 分	从达到前述考核情形的下一日起算第 3 日开始暂停该食堂单位 2 个月的配送资格
总考核扣分≥90 分	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3. 根据上述考核标准，对于某中标人处于暂停供应期内的食堂单位，采购人可以在本次其他采购包的中标人中择优选择配送供应商。

4. 采购人对接替供应商实行相同的考核标准。暂停供应期内停供供应商应根据考核内容进行整改，暂停供应期满后则恢复由其继续履行配送服务。

上述考核办法仅供参考，采购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最终以采购人实际考核细则为准。